

攀枝花市物业管理协会文件

攀物协〔2020〕8号

攀枝花市物业管理协会

关于转发《攀枝花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<关于推广使用“攀枝花健康码” 的通知>》的通知

协会各会员、全市各物服企业：

按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要求，现将攀枝花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《关于推广使用“攀枝花健康码”的通知》（攀疫指办发〔2020〕12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并注意以下相关事项：

一、请各企业认真按照附件3（使用手册）在住宅小区推广使用，以取代纸质登记测温。不需填报相关附件。

二、请各企业将在小区推广使用人数进行记录，并将记录数据每日通过“攀枝花市房管局物业科”QQ群（群号：154893127）报送给攀枝花市房地产事务中心物业科。

三、请各企业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必须落到实处，不得虚报

记录。市房地产事务中心将对各小区推广使用情况予以抽检。

附件：攀枝花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《关于推广使用“攀枝花健康码”的通知》



攀枝花市物协秘书处

2020年3月12日印发
